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10月20日以电话、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在西安市高新区草堂科技产业基地秦岭大道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王伟、喻继江、杨亚玲、辛然、段东辉、张君、王汕。公司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伟先生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切实履行了审计

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及推荐，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业务拓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禄盛世（北京）酒业有限公司因2021年度预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和公允性，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1年度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6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关联董事王伟、杨亚玲、辛然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西安宝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智能”）拟将其租赁并受公司委托进行物业管理的位于西安高新区锦业一路16号1幢10101室办公楼层的装修转让给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其中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女士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宝德智能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将另行以公告形式通知股东。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